

2023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部门预算公开表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3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5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7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9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2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14
部门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6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7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18

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20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21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2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2
五、预算绩效信息.....	22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35
七、国有资产信息.....	36
八、名词解释.....	37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38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315001 巨鹿县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部门：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18.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61.85
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6	六、事业部门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附属部门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26
9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31.00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15001 巨鹿县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部门：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6.50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718.61	本年支出合计	718.61
3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718.61	支出总计	718.61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315001 巨鹿县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部门：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部门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718.61	718.61	718.61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61.85	561.85	561.85							
3	20406	司法	561.85	561.85	561.85							
4	2040601	行政运行	407.92	407.92	407.92							
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1.00	11.00	11.00							
6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00	2.00	2.00							
7	2040610	社区矫正	12.93	12.93	12.93							
8	2040612	法治建设	3.00	3.00	3.00							
9	2040650	事业运行	52.00	52.00	52.00							
1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73.00	73.00	73.00							
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26	79.26	79.26							
12	20805	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	78.00	78.00	78.00							
13	2080501	行政部门离退休	33.00	33.00	33.00							
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45.00	45.00	45.00							

315001 巨鹿县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部门：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部门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缴费支出										
15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26	1.26	1.26							
16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16	0.16	0.16							
17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10	1.10	1.10							
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00	31.00	31.00							
19	21011	行政事业部门医疗	31.00	31.00	31.00							
20	2101101	行政部门医疗	25.00	25.00	25.00							
2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00	6.00	6.00							
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50	46.50	46.50							
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50	46.50	46.50							
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50	46.50	46.50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315001 巨鹿县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部门：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部门补助支出
	科目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718.61	616.68	101.93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61.85	459.92	101.93			
3	20406	司法	561.85	459.92	101.93			
4	2040601	行政运行	407.92	407.92				
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1.00		11.00			
6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00		2.00			
7	2040610	社区矫正	12.93		12.93			
8	2040612	法治建设	3.00		3.00			
9	2040650	事业运行	52.00	52.00				
1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73.00		73.00			
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26	79.26				
12	20805	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	78.00	78.00				
13	2080501	行政部门离退休	33.00	33.00				
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00	45.00				
15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26	1.26				
16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16	0.16				
17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10	1.10				
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00	31.00				

315001 巨鹿县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部门：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部门补助支出
	科目	编码						
档次	1	2	3	4	5	6	7	8
19	21011	行政事业部门医疗	31.00	31.00				
20	2101101	行政部门医疗	25.00	25.00				
2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00	6.00				
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50	46.50				
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50	46.50				
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50	46.50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315001 巨鹿县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部门：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18.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561.85	561.85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26	79.26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31.00	31.00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15001 巨鹿县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部门：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档次	1	2	3	4	5	6	7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6.50	46.50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718.61	本年支出合计	718.61	718.61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15001 巨鹿县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部门：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档次	1	2	3	4	5	6	7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7	收入总计	718.61	支出总计	718.61	718.61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15001 巨鹿县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部门：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718.61	616.68	101.93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61.85	459.92	101.93
3	20406	司法	561.85	459.92	101.93
4	2040601	行政运行	407.92	407.92	
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1.00		11.00
6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00		2.00
7	2040610	社区矫正	12.93		12.93
8	2040612	法治建设	3.00		3.00
9	2040650	事业运行	52.00	52.00	
1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73.00		73.00
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26	79.26	
12	20805	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	78.00	78.00	
13	2080501	行政部门离退休	33.00	33.00	
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00	45.00	
15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26	1.26	
16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16	0.16	
17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10	1.10	
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00	31.00	

315001 巨鹿县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部门：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9	21011	行政事业部门医疗	31.00	31.00	
20	2101101	行政部门医疗	25.00	25.00	
2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00	6.00	
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50	46.50	
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50	46.50	
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50	46.50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315001 巨鹿县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部门：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616.68	528.76	87.92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5.76	495.76	
3	30101	基本工资	372.00	372.00	
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00	45.00	
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00	25.00	
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00	6.00	
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6	1.26	
8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50	46.50	
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92		87.92
10	30201	办公费	35.10		35.10
11	30202	印刷费	5.00		5.00
12	30205	水费	2.00		2.00
13	30206	电费	2.50		2.50
14	30207	邮电费	2.00		2.00
15	30208	取暖费	2.70		2.70
16	30216	培训费	4.00		4.00
17	30226	劳务费	1.92		1.92
18	30229	福利费	4.00		4.00

315001 巨鹿县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部门：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0		0.80
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00		26.00
2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		1.90
2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00	33.00	
23	30301	离休费	12.00	12.00	
24	30302	退休费	21.00	21.00	

部门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15001 巨鹿县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部门：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15001 巨鹿县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部门：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315001 巨鹿县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部门：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0.80	0.80		
2	“三公”经费小计	0.80	0.80		
3	一、因公出国（境）费				
4	其中：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 费				
5	其他因公出国（境）费				
6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7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0	0.80		
9	三、公务接待费				
10	四、会议费				

315001 巨鹿县司法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3

部门：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1	五、培训费	4.00	4.00		

巨鹿县司法局本级 2023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巨鹿县司法局本级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组织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负责各乡镇政府、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政府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对县政府政策措施、规范性文件和合同协议的合法性审核工作；承办县政府交办的涉法事务；承办县政府规范性文件上报市政府和县人大常委会备案工作；负责组织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三）承担统筹推进巨鹿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各乡镇政府、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依法承办行政复议案件；受县政府委托，代理行政诉讼案件的应诉；受县政府委托，代理由市政府审理的行政复议裁决案件；指导、监督全县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四）承担统筹规划全县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定全县

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全县人民参与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县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全县调解工作，负责和指导全县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负责指导全县司法所建设。

(五) 负责全县社区矫正工作；负责全县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六) 负责制定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负责全县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司法鉴定、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七) 负责本系统服装和警车等物资装备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八) 规划、协调、指导全县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协助各乡镇、经济开发区管理司法所干部。

(九)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名称	部门性质	部门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巨鹿县司法局本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县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巨鹿县司法局及所属事业部门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3年预算收入718.6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18.61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万

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0 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巨鹿县司法局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3 年支出预算 718.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16.6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528.76 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87.92 万元；项目支出 101.93 万元，主要为基层司法业务、社区矫正、法治建设、公共法律服务和其他司法支出。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3 年预算收支安排 718.61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70.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68.54 万元，主要为增加人员经费支出；项目支出增加 2.01 万元，主要为公共法律服务项目支出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 年，我部门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87.92 万元，主要用于保证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培训费、福利费等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3 年，我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0.8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无因公出国（境）业务；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8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22 年相同，无变化的原因是我部门重视公务用车的管理，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支出。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和省第十次党代会精神，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提高质量、讲求实效”的工作思路，加快推进依法行政水平整体提升，提高我县行政执法人员依法行政能力，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不断提升我县依法行政水平。提升领导干部、青少年、农民等普法重点对象的宪法法律意识，普法依法治理水平进一步提高。致力探索社区矫正工作新方法，进一步做好社区矫正工作。全面推动律师、公证、司法鉴定、普法宣传等工作。充分发挥司法行政各项职能，深入推进司法行政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着力提升司法行政系统信息化建设水平，信息化保障水平进一步提高。人民群众的法治获得感、满意度不断增强,为全县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贡献力量。

（二）分项绩效目标

1、组织推进依法行政水平整体提升

绩效目标：提高我县行政执法人员依法行政能力，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不断提升我县依法行政水平。

绩效指标：组织年度行政执法案卷评查不少于 2 次；符合发放条件的罚没许可证发放率 100%；年底前完成行政执法资格考试；对县本级行政执法人员培训 100 人次以上；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合格率 80%以上；年底前完成本级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参训行政执法人员满意率 80%以上；参加培训人员的法律知识水平和依法行政能力得到提升。

2、普法依法治理水平进一步提高

绩效目标：提升领导干部、青少年、农民等普法重点对象的宪法法律意识，提高乡村“法律明白人”的业务水平，提高“民主法治示范村”建设水平，促进民主与法治建设。

绩效指标：监督指导县直各部门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活动次数3次以上；组织普法培训100人次以上；社会公众宪法法律意识、法治观念进一步提升。

3、司法行政管理能力进一步提升

绩效目标：深化公共法律服务、人民调解员、人民监督员和人民陪审员等工作，促进工作稳步发展；进一步完善法律援助工作制度，提高法律援助办案质量，推动全县法律援助工作健康发展；加强社区矫正监督管理、教育矫正工作，提高社区矫正质量；深化社区矫正工作改革创新，通过购买社区矫正社会服务，提高社区矫正工作社会化水平，最大限度降低重新犯罪，保持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公共法律服务实施标准覆盖率100%，安置帮教对象安置率80%以上，安置帮教对象帮教率90%以上；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85%以上，印刷宣传资料或制作法律援助宣传品1000件以上；社区矫正对象接收率100%，社区矫正对象再犯罪率0.5%以下，年底前完成全县社区矫正工作人员执法培训工作。

4、信息化保障水平进一步提高

绩效目标：维护和完善各类信息化设备和业务信息系统，保障其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业务信息化系统维护数量10套以上；网络安全事件量0次；信息网络运行安全性和稳定性得到有效保障；使用人员满意度90%以上。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路径和制度体系，不断完善工作机制和 workflows，将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各项改革措施，有效融入预算管理的全过程、各环节。围绕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和分类绩效目标，细化工作方案，明确责任主体和实施进度要求，确保如期完成。

2、狠抓任务落实。按照“谁花钱、谁负责，谁牵总、谁主责”的原则，明确预算绩效管理职责。充分调动各项目科室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确保绩效预算管理责任的有效落实。

3、强化预算执行。强化财政预算执行的刚性约束，优化部门预算支出结构，合理改进支出方式，做到按照时间节点完成支出任务。规范财政资金使用和管理，强化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更好地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第二部分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1、冀财政法 2022 年 55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引导和支持开展司法行政业务工作。 2.提高办案业务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 3.提高工作效率，促进司法事业更快更好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法活动次数	普法活动次数	≥3 次	部门工作年度计划
	质量指标	各项业务活动完成保障率	各项业务活动完成保障率	100%	部门工作年度计划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部门工作年度计划
	成本指标	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总成本	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总成本	≤51 万	部门工作年度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改善办案条件	促进改善办案条件	≥90%	部门工作年度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办案等各项工作的需要	保障办案等各项工作的需要	≥95%	部门工作年度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对案件办理工作的满意度	≥95%	调查问卷

2、冀财政法 2022 年 56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引导和支持司法行政部门以及所属司法所开展业务工作。 2.帮助提高基层办案业务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 3.保障经济困难和其他符合法定条件的公民获得必要法律服务，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司法行政部门办案（业务）数量	支持司法行政部门办案（业务）数量	≥200 件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等案件办结率	法律援助等案件受理率	100%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法律援助等办案业务及购置装备拨付及时性	法律援助等办案业务及购置装备拨付及时性	10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办案业务和业务装备总成本	办案业务和业务装备总成本	≤22 万	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人民群众提供有效的公共法律服务水平	为人民群众提供有效的公共法律服务水平	≥90%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司法行政机关办案业务经费保障力度持续加强	对司法行政机关办案业务经费保障力度持续加强	≥90%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人员满意度	办案人员满意度	≥95%	调查问卷

3、冀政法 2022 年 57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社区矫正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用于社区矫正工作支出 2.预防和减少犯罪 3.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接收率	年度实际接收社区矫正对象与应接收人数之比	100%	法律规定
	质量指标	脱管比例	年度脱离执行地社区矫正机构的监督管理,导致下落不明的人数与列管人数之比	≤0.5%	经验标准
	时效指标	完成调查评估平均期限	年度内县级司法行政机关自收到调查评估委托函及所附材料之日起完成调查评估的平均期限	≤10 个工作日	文件规定
	成本指标	社区矫正工作总成本	社区矫正工作总成本	≤2.93 万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接收率	年度社区矫正对象再犯罪人数与列管人数之比	≤0.2%	经验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区矫正人员脱漏管率	社区矫正人员脱漏管率	≤1%	文件规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调查问卷

第三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法律援助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用于开展法律援助宣传、培训、调研等法律援助工作 2.为经济困难公民和符合法定条件的其他当事人无偿提供法律服务 3.保障法律援助工作需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次数	宣传次数	≥1 次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宣传覆盖率	宣传覆盖率	≥80%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性	经费保障及时性	12 月 31 日前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法律援助工作总成本	法律援助工作总成本	≤2 万元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对法律意识的提高	人民群众对法律意识的提高	≥80%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法律援助工作正常开展	法律援助工作正常开展	≥90%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律援助对象满意度	法律援助对象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

2、法治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活动 2.提高国家工作人员法律意识 3.提高市民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法宣传次数	普法宣传次数	≥4 次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宣传覆盖率	宣传覆盖率	≥90%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宣传时效	宣传时效	12 月 31 日前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法治工作总成本	法治工作总成本	≤1 万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法律意识普及率	群众法律意识普及率	≥95%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民群众对法治工作满意度	人民群众对法治工作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

3、人民调解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保障人民调解工作正常开展，调动广大调解员积极性，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在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中的独特作用 2.提高人民调解员队伍素质、办事效率和依法履职能力 3.组织实施人员调解普法宣传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民调解员培训次数	人民调解员培训次数	≥1 次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人民调解员培训覆盖率	人民调解员培训覆盖率	100%	工作安排
	时效指标	及时保障人民调解工作各项业务需要	及时保障人民调解工作各项业务需要	100%	工作安排
	成本指标	人民调解案件成本	人民调解案件成本	150 元/件	文件规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调解介入程度	人民调解介入程度	≥90%	调解案卷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人民调解工作开展	保障人民调解工作开展	100%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

4、社区矫正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保障社区矫正工作正常运转 2.提高社区矫正办案效率 3.做好全县社区矫正和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培训次数	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培训次数	≥1次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培训参加比率	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培训参加比率	≥85%	工作安排
	时效指标	完成调查评估平均期限	年度内县司法局自收到调查评估委托函及所附材料之日起完成调查评估的平均期限	≤10个工作日	文件规定
	成本指标	社区矫正工作总成本	社区矫正工作总成本	≤2万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再犯罪率	年度社区矫正对象再犯罪人数与列管人数之比	≤0.2%	文件规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区矫正案件投诉情况	社区矫正案件投诉情况	≤5%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区矫正监管对象对管理工作满意度	≥85%	调查问卷

5、依法治县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培训，提高行政人员法律水平 2.保障案件正常开展 3.对政府政策、规范性文件等进行合法性审核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依法行政培训次数	培训次数	≥1 次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培训覆盖率	培训覆盖率	≥80%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年度培训时效	年度培训时效	≤1 年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培训、办理案件等依法治县总成本	培训、办理案件等依法治县总成本	≤2 万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训人员法律意识提高程度	参训人员法律意识提高程度	≥80%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认可度	人民群众认可度	≥90%	调查问卷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巨鹿县司法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00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315 巨鹿县司法局

部门：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部门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部门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注：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七、国有资产信息

巨鹿县司法局（含所属部门）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254.84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10.00 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315 巨鹿县司法局

截止时间：2022-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部门：万元）
资产总额		254.84
1、房屋（平方米）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2、车辆（台、辆）	1	4.09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424	250.75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部门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部门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部门经营支出**：指事业部门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